

证券代码：000862

证券简称：银星能源

公告编号：2020-036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大会第 3-6 项议案已经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表决，未获得通过。公司认为该等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将该等议案再次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并获表决通过。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地点和召集人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5 月 15 日（星期五）下午 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2020年5月15日，其中：

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5月1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5月15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3.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宁夏银川市西夏区六盘山西路 166 号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 202 会议室；

4. 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 会议召集人：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6.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高原先生；

7. 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合计 128 人，代表股份 325,035,581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46.03%。其中，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 58 人，代表股份 294,079,208 股，占公司总股本 706,118,997 股的 41.65%；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70 人，代表股份 30,956,373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4.38%。

（三）公司董事、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一）议案的表决方式

本次会议议案表决采用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二）议案的表决结果

本次股东大会1-5项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代理人所代表的有表决权股份的二分之一以上赞成为通过；议案6为特别决议议案，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代理人所代表的有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赞成为通过。本次股东

大会第3-6项议案为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股东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需对该等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如下：

**议案 1：关于聘请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24,527,72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438%；反对 507,86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562%；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40,437,82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7597%；反对 507,86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240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议案 2：关于聘请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24,467,82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253%；反对 567,76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74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40,377,92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6134%；反对 567,76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386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议案 3：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9,883,42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7.4057%；反对 1,062,26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2.594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9,883,42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7.4057%；反对 1,062,26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594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关联事项说明：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代表股份 284,089,900 股，回避对本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通过。

议案 4：关于向控股股东申请委托贷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9,372,42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6.1577%；反对 1,218,46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

的 2.9758%；弃权 354,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866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9,372,42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6.1577%；反对 1,218,46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9758%；弃权 354,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8665%。

关联事项说明：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代表股份 284,089,900 股，回避对本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通过。

议案 5：关于向中铝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申请流动资金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9,565,92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6.6303%；反对 1,024,96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2.5032%；弃权 354,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866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9,565,92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6.6303%；反对 1,024,96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5032%；弃权 354,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8665%。

关联事项说明: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代表股份 284,089,900 股,回避对本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 通过。

议案 6: 关于控股股东变更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40,089,12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7.9081%;反对 856,56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2.091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40,089,12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7.9081%;反对 856,56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091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关联事项说明: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代表股份 284,089,900 股,回避对本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 通过。

上述1-2项议案经公司八届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3-6项议案经公司八届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0年4月28日、2020年3月24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宁夏方和圆律师事务所白帆律师、马楠律师为本次股东大会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其结论性意见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程序和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 宁夏方和圆律师事务所为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3.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5月16日